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9-112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G16 博天”回售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 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 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对回售债券的转售承担全部责任。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 本次回售申报可以撤销。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1、本期债券回售代码：100912；回售简称：博天回售。

2、回售登记期：2019年09月06日至2019年09月10日。

3、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以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

4、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5、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6、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回售登记开始日至回售资金发放日前4个交易日之间（即2019年09月06日至2019年10月08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

7、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9年10月14日（原兑付日期为2019年10月12日，因为是非交易，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8、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不选择转售的话免），转售完成后将注销剩余未转售债券。

## 二、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世博

电 话：010-82291995

2、主承销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吕玥

电 话：010-68086722

传 真：010-68086758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4日